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澄清公告

茲提述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出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就該公告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1. 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除稅前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343,000元及人民幣2,387,000元。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841,000元及人民幣2,029,000元。
2. 倘實際採購金額超過承諾採購金額，將不會令代價進一步上調，而根據收購協議，代價之最高金額將為人民幣76,000,000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該公告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健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劉卓銘先生、謝小斯先生及王新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婕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曾耀強先生。